德邦锐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21年6月30日

基金管理人: 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 2021年7月20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1 年 7 月 1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 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1年4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德邦锐祥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091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年4月14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999,800,843.08 份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并保证充分流动性的前
投资目标	提下,通过积极主动的资产管理和风险控制,力
	争为投资者提供稳健增长的投资收益。
	本基金在对国内外宏观经济态势和债券市场综
	合研判的基础上,通过自上而下的宏观分析和自
	下而上的个券研究,综合分析宏观经济发展趋
	势、利率走势、债券市场相对收益率变化趋势、
	债券的流动性以及信用风险变化等因素,结合各
	种固定收益类资产在特定经济形势下的估值水
	平、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特征,运用定量分析方
	法,深入挖掘价值被低估的标的券种,以尽量获
投资策略	取最大化的信用溢价。本基金将在久期策略、期
	限结构策略、类属配置策略的基础上获得债券市
	场整体回报率,通过信用债投资策略、个券挖掘
	策略获得超额收益等。
	本基金灵活运用久期策略、期限结构策略、类属
	配置策略、信用债投资策略和杠杆投资策略,在
	严格管理并控制组合风险的前提下,实现组合收
	益的最大化。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

	益率。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	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	
风险收益特征	益率低于股票型基金及混	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	
	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德邦锐祥债券 A	德邦锐祥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0917	010918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999,709,116.79份	91,726.29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 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1 年 4 月 14 日	- 2021年6月30日)
	德邦锐祥债券 A	德邦锐祥债券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4, 130, 968. 41	650, 290. 32
2. 本期利润	7, 980, 810. 78	650, 075. 91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28	0.0022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 007, 979, 899. 43	86, 550. 01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28	0. 9436

- 注: 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 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 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德邦锐祥债券 A

1277 7211 2771						
[]人 F几	净值增长	净值增长率	业绩比较基	业绩比较基准收	(1)—(3)	
阶段	率①	标准差②	准收益率③	益率标准差④	1)-3	2-4
自基金合						
同生效起	0. 28%	0.02%	0.33%	0.03%	-0.05%	-0.01%
至今						

德邦锐祥债券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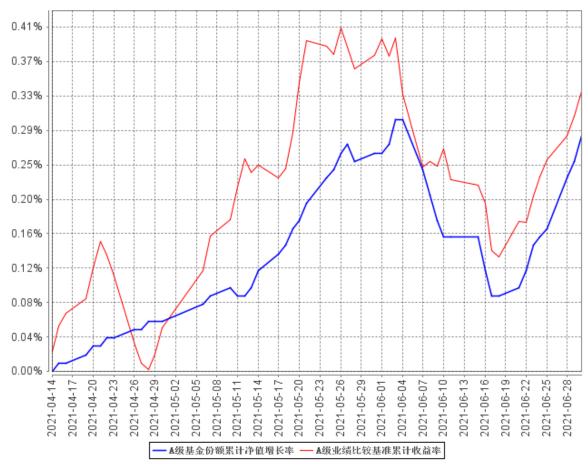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	净值增长率	业绩比较基	业绩比较基准收	1)-3	2-4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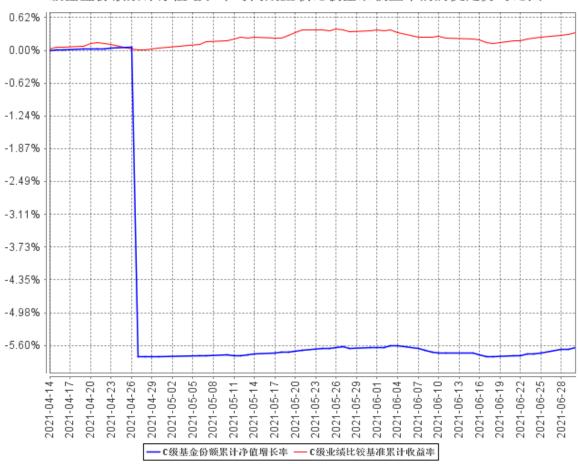
	率①	标准差②	准收益率③	益率标准差④		
自基金合 同生效起 至今	-5. 64%	0.81%	0.33%	0.03%	-5. 97%	0. 78%

注: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 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变动的比较







C级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1 年 4 月 1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报告期期末,本基金运作时间未满一年。本基金的建仓期为 6 个月,自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4 月 14 日起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运作未满 6 个月,仍处于建仓期。图示日期为 2021 年 4 月 14 日起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	J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	说明
姓石	い 分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年限	近 9月
范文静	本的经邦货场德盈基基理德币金粮货	2021 年 4 月 14 日	-	7年	硕士,2014年2月至2020年3月于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助理研究员、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2020年4月加入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基金经理。

第 5 页 共 14 页

灵活	配		
置混	合		
型证	券		
投资	基		
金、德	邦		
惠利			
合 型	证		
券 投	资		
基金	的		
基金			
理。			

注:1、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一般情况下指公司作出决定之日;若该基金经理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即任职,则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注:无。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及公司内部相关制度规定,从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事后监控等环节严格把关,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个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未发现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存在非公平交易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 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情况。基金管理人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二季度债券市场在社融增速快速下行、资金面超预期宽松、机构"缺资产"以及大宗商品价

格高涨推升 PPI 快速上行等因素影响下,债券收益率震荡下行,期限利差小幅走阔,信用利差明显收窄。具体来看,4 月清明假期消费数据不及预期,经济数据走低支撑债市收益率持续走低,但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抬升市场通胀预期,对债市形成扰动;5 月制造业景气度边际走弱,社融增速创新低,国常会定调抑制大宗商品价格攀升,收益率又下一台阶;6 月资金面回归紧平衡、经济数据边际走弱、央行强调"维稳",收益率震荡下行。整体来看,基本面影响钝化,二季度资金面仍是影响债市的主要因素,地方债发行节奏不及预期,债券收益率震荡下行。

展望三季度,全面降准后市场行情迅速演绎,利好兑现,中长期仍需密切关注基本面和信用 环境的边际变化,货币政策维稳态度明确,流动性易松难紧,利率下行趋势或将延续。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德邦锐祥债券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1.0028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28%; 截至本报告期末德邦锐祥债券 C 基金份额净值为 0.9436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 率为-5.64%;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33%。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 (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 股票	Í	-
2	基金投资	İ	-
3	固定收益投资	3, 771, 500, 500. 00	98. 51
	其中:债券	3, 771, 500, 500. 00	98. 51
	资产支持证券	Í	-
4	贵金属投资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1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	_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	_	_
	金融资产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 112, 690. 12	0.08

8	其他资产	53, 812, 756. 17	1.41
9	合计	3, 828, 425, 946. 29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 391, 152, 000. 00	46. 25
	其中: 政策性金融债	190, 101, 000. 00	6. 32
4	企业债券	635, 589, 500. 00	21. 13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200, 395, 000. 00	6. 66
6	中期票据	1, 379, 245, 000. 00	45. 85
7	可转债 (可交换债)	1	_
8	同业存单	165, 119, 000. 00	5. 49
9	其他	-	_
10	合计	3, 771, 500, 500. 00	125. 38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 (张)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 比例(%)
1	175291	20 青港 01	2, 300, 000	231, 334, 000. 00	7. 69
2	2028047	20 交通银行 02	2, 200, 000	222, 464, 000. 00	7.40
3	2028015	20 兴业银行 小微债 01	2, 200, 000	216, 568, 000. 00	7. 20

4	2028041	20 工商银行 二级 01	2,000,000	204, 300, 000. 00	6. 79
5	2028012	20 浦发银行 01	2,000,000	196, 620, 000. 00	6. 54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的情况的说明

兴业银行:

2021年1月15日,因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为永城煤电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中介服务过程中,存在违反银行间债券市场相关自律管理规则的行为,交易商协会对其予以通报批评,责

令其针对本次事件中暴露出的问题进行全面深入的整改。

2020年9月11日,因清算服务违规、支付服务违规、违反银行卡收单外包管理规定、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等原因,中国人民银行福州中心支行对其给予警告,没收违法所得1088万,罚款1382万。

2020年9月4日,因同业投资用途不合规、授信管理不尽职、采用不正当手段吸收存款、理财资金间接投资本行信贷资产收益权、非洁净转让信贷资产、违规接受地方财政部门担保等原因,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福建监管局没收其违法所得636万元,并合计处以罚款1596万元。

交通银行:

2020年10月21日,因部分未取得基金销售业务资格的员工从事基金销售业务、未按规定完成基金销售业务监察稽核报告、基金销售业务反洗钱工作制度和落实情况未向我局报备等原因,中国证监会对其采取责令改正的行政监管措施。

浦发银行:

2020年1月13日,湖南证监局披露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原因为浦发银行长沙分行在开展基金销售业务中存在以下问题:负责基金销售业务的部门管理人员未取得基金从业资格;投资者适当性执行不到位,客户投资风险评估工作存在漏洞。

2020年8月10日,因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第四十六条第(五)项等,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对其责令改正,并处罚款共计2100万元。

工商银行:

2020 年 12 月 25 日,因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第二十一条、第三十三条、 第四十六条和相关审慎经营规则,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对其罚款 5470 万元。

盛京银行:

2021年2月10日,因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报送大额交易报告或可疑交易报告, 中国人民银行沈阳分行对其处以罚款246万元。

经过分析,以上事件对上述公司的经营未产生重大的实质影响,对其投资价值和偿债能力影响有限。本基金持有上述公司发行的证券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流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除此之外,本基金投资的其他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目前一年内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5.10.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股票。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 (元)
1	存出保证金	44, 122. 7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53, 768, 503. 45
5	应收申购款	130. 00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53, 812, 756. 17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债。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股票。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本报告中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总资产或净资产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 份

项目	德邦锐祥债券 A	德邦锐祥债券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1年4月14日)基金份额总额	99, 999, 030. 91	110, 002, 500. 00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 申购份额	2, 899, 714, 131. 60	2, 939, 901, 103. 13
减: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赎回份额	4, 045. 72	3, 049, 811, 876. 84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 999, 709, 116. 79	91, 726. 29

注: 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 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注: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金情况
投资者类别	序号	持 金 份 域 超 超 型 20%的时 间 区 间 区	期初 份额	申购 份额	赎回 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 比
机构	1	2021041 4 - 2021042 2	60,000,000.	2, 939, 706, 029. 40	2, 999, 706, 029. 40	-	0.00%
	2	2021041 4 - 2021063 0	99, 999, 000.	2, 899, 709, 029. 10		2, 999, 708, 029. 10	100.00

产品特有风险

^{1、}本基金单一机构投资者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占比较大,单一机构投资者的大额赎回,可能会对本基金的资产运作及净值表现产生较大影响;

^{2、}大额赎回有可能导致基金管理人被迫抛售证券以应付基金赎回的现金需要,则可能使基金资产净值受到不利影响,影响基金的投资运作和收益水平;

- 3、因基金净值精度计算问题,或因赎回费收入归基金资产,大额赎回导致基金净值出现较大波动;
- 4、单一投资者的大额赎回时容易造成本基金发生巨额赎回。在发生巨额赎回情形时,在符合基金合同约定情况下,如基金管理人认为有必要,可延期办理本基金的赎回申请,投资者可能面临赎回申请被延期办理的风险;如果连续2个开放日以上(含本数)发生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对剩余投资者的赎回办理造成影响;
- 5、单一机构投资者赎回后, 若本基金连续 60 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情形的, 基金管理人应当在 10 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 如持续运作、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终止基金合同等, 并在 6 个月内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其他投资者可能面临基金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终止基金合同等的风险;
- 6、大额赎回导致本基金在短时间内无法变现足够的资产予以应对,可能会产生基金仓位调整困难,导致流动性风险;
- 7、大额赎回导致基金资产规模过小,可能导致部分投资受限而不能实现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目的及 投资策略。
- 注: 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 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2021 年 5 月 18 日,基金管理人在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体及规定网站刊登了《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告。

2021年6月24日,基金管理人在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体及规定网站刊登了《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告。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募集的文件;
- 2、德邦锐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德邦锐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德邦锐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报告期内按照规定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二路 600 号 S1 幢 2101-2106 单元。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至公司办公地点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亦可通过公司网第 13 页 共 14 页

站查询,公司网址为 www. dbfund. com. cn。

投资者对本报告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

咨询电话: 400-821-7788

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7月20日